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2023 年 10 月 16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法律监督机关，对青山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上级人民检察院的领导，保障法律正确实施，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制统一、尊严、权威，保障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顺利进行。其主要职责是：

1. 对依照法律规定对有关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2. 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审查起诉、出庭支持公诉、抗诉，开展相关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批监督以及相关案件的补充侦查；
3. 对监狱、看守所的执法活动实行法律监督，对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违法犯罪活动等相关案件进行侦查；
4. 对申请监督和提请抗诉民事、行政案件进行审查、抗诉，对民事、行政诉讼活动进行法律监督；
5. 依照法律规定提起公益诉讼；
6. 办理未成年人犯罪和侵害未成年人权益犯罪案件，开展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
7. 控告和申诉检察工作，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
8. 法律规定的其他职权。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纳入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内部机构包括：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第六检察部、政治部、司法行政事务管理局（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

第二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3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3,072.8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5.8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8.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68.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8.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45.86	本年支出合计	58	3,908.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612.8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50.32
	30			61	
总计	31	4,258.75	总计	62	4,258.7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 行 = (1+2+3+4+5+6+7+8) 行； 31 行 = (27+28+29) 行；

58 行 = (32+33+...+57) 行； 62 行 = (58+59+60) 行。

2022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3,645.86	3,630.06					15.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30.28	2,814.48					15.80
20404		检察	2,830.28	2,814.48					15.80
2040401		行政运行	1,975.36	1,974.56					0.8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0.41	430.41					
2040410		检察监督	424.51	409.51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72	318.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1.80	281.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77	14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10	118.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3	15.93					
20808		抚恤	36.92	36.92					
2080801		死亡抚恤	36.92	36.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02	258.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02	258.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32	73.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4.70	184.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84	23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84	238.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00	20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8.84	38.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2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合计			3,908.43	2,817.99	1,090.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72.85	1,982.41	1,090.44			
20404		检察	3,072.85	1,982.41	1,090.44			
2040401		行政运行	1,982.41	1,982.41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1.21		501.21			
2040410		检察监督	589.23		589.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72	328.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80	291.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77	147.7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10	118.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93	25.93				
20808		抚恤	36.92	36.92				
2080801		死亡抚恤	36.92	36.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68.02	268.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8.02	268.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32	83.3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4.70	184.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84	23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84	238.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00	200.00				
2210202		租房补贴	38.84	38.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3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814.48	2,814.4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18.72	318.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58.02	258.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8.84	238.8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30.06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30.06	3,630.0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630.06	总计	64	3,630.06	3,630.0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7 行 =（1+2+3）行；
28 行 =（29+30+31）行；32 行 =（27+28）行；
59 行 =（33+34+…+58）行；64 行 =（59+60）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表 5）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3,630.06	2,790.14	839.9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814.48	1,974.56	839.92
20404		检察	2,814.48	1,974.56	839.92
2040401		行政运行	1,974.56	1,974.5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30.41		430.41
2040410		检察监督	409.51		409.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72	318.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1.80	281.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47.77	147.7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10	118.1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93	15.93	
20808		抚恤	36.92	36.92	
2080801		死亡抚恤	36.92	36.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8.02	258.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8.02	258.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32	73.3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84.70	184.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8.84	238.8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8.84	238.8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00	20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38.84	38.8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19.4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33	310	资本性支出	1.65
30101	基本工资	362.13	30201	办公费	21.6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5
30102	津贴补贴	464.67	30202	印刷费	5.8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866.5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04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7.71	30206	电费	36.9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00	30207	邮电费	18.5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08	30208	取暖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4.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9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2.2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4.6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2.1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3.6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3.16			
30302	退休费	146.7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36.92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3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2.1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3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42			
人员经费合计		2,503.16	公用经费合计					286.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7）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说明：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8）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说明：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9）

单位：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8.98		28.98	17.98	11.00		28.98		28.98	17.98	11.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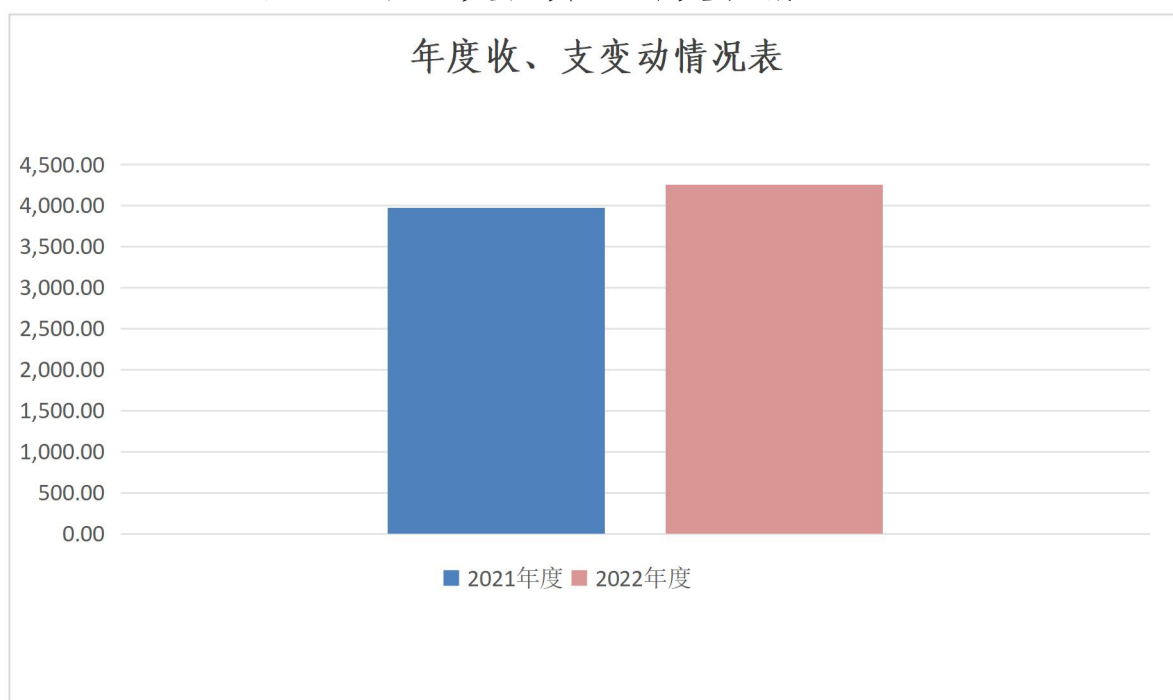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4,258.75 万元。与 2021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3.15 万元，增长 7.1%，主要原因是增人增资引起财政拨款收、支数较上年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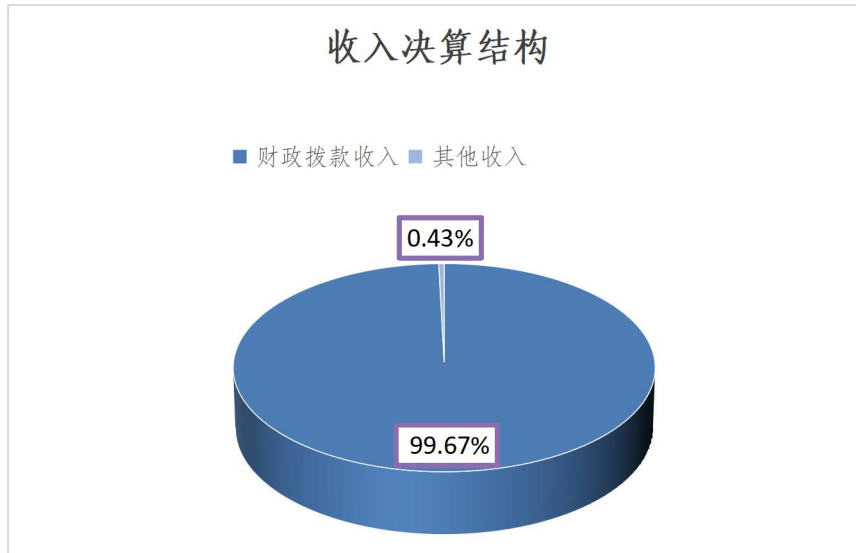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645.8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30.06 万元，占本年收入 99.6%；其他收入 15.8 万元，占本年收入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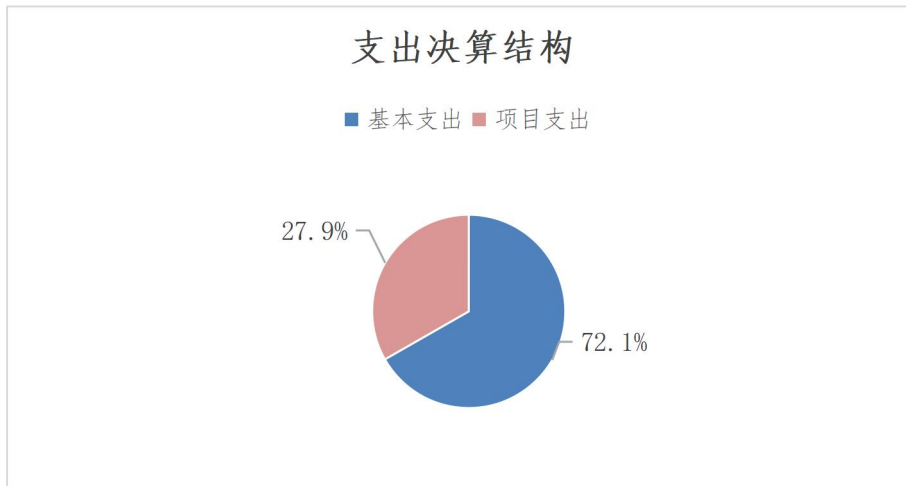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3,908.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817.99 万元，占本年支出 72.1%；项目支出 1,090.44 万元，占本年支出 27.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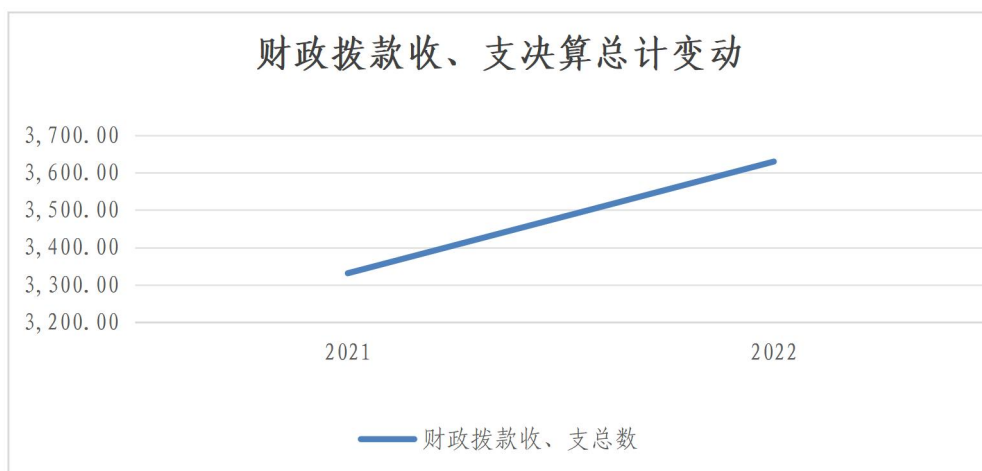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3,630.06 万元。与 2021 年

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8.47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和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及抚恤金收入、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30.06 万元，比 2021 年度决算数增加 248.47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和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及抚恤金收入。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30.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9%。与 2021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48.47 万元，增长 7.4%。主要原因是新增在职和退休人员公务员医疗补助、抚恤金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30.0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公共安全(类)支出 2,814.48 万元，占 77.5%，主要是用于基本支出、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18.72 万元，占 8.8%，主要是用于退休支出、基本养老保险支出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 卫生健康（类）支出 258.02 万元，占 7.1%，主要是用于行政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4. 住房保障（类）支出 238.84 万，占 6.6%，主要是用于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330.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0.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其中：基本支出 2,790.14 万元，项目支出 839.92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综合运转保障专用经费 430.41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后勤服务及物业服务到位；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409.51 万元，主要成效保障检察辅助人员到岗就位、完成办案装备购置。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900.6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74.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调标增资、抚恤金等人员经费。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42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0.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因检察工作需要开展了项目经费预算调整。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年初预算为 417.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9.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2%。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154.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原因为开展养老保险单位基数调整费用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调出人员年金坐实增加相应开支。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92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抚恤金年初不编制预算，年中实际发生时追加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开展医疗保险单位基数调整费用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4.7 万元，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全市检察机关统一执行市级公务员医疗保险政策，并于年中追加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1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9%，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原因为年中有在职干警调出。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42.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7%，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原因为年中有在职干警调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90.1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503.1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

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

公用经费 286.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8.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7.08 万元，下降 19.6%。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22 年持续压缩三公经费，本年购置公务用车为新能源车辆，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大幅减少。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8.9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上年减少 7.08 万元，下降 19.6%。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2022 年持续压缩

三公经费，本年购置公务用车为新能源车辆，公务用车购置费较上年大幅减少。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7.98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1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其中：燃料费 5.61 万元；维修费 3.8 万元；保险费 1.59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2022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无公务和开展业务活动开支公务接待。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6.99 万元，比 2021 年度减少 21.24 万元，下降 6.9%。主要原因是持续压缩一般性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77.4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32.6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6.9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7.87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33.6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0.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59.2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的 36.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44.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35.3%，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20.1%。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839.9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年初预算绩效目标。

(二) 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3,630.0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提高检察业务办案工作质量和效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增强司法公信力，深化司法改革，降低运行成本的绩效目标。

(三) 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2 年度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2个一级项目。

1.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9.51万元，执行数为409.5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进一步提升检察工作品质，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二是坚持协同推进诉源治理，进一步发挥检察建议在促进市域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指标年初目标值设置不合理。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设置项目指标的年初目标值。

2.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30.41万元，执行数为430.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落实机关运转保障，为检察工作的开展奠定基础；二是协助推进社会治理，发挥检察职能的带头作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设置项目绩效指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中指出绩效指标设置不完整性的问题在本年度已得到改善，但绩效指标体系设计仍需进行进一步优化。

第四部分 2022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我院在区委和上级检察院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力监督下，在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大力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注重系统观念、法治思维、强基导向，忠实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检察工作在稳进落实中实现新提升。

一、主动融入大局，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彰显检察担当

全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以服务保障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线，扎实做好检察环节的保安全护稳定工作；着力营造安商惠企营商环境。面对疫情多点散发，经济承压的形势，坚持以法治服务保障营商环境；助力美好环境幸福生活共同缔造。以改善群众身边房前屋后人居环境的实事小事为履职切入点，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推动辖区人居环境整治，建立“河湖长+检察长”协作机制；

二、厚植为民情怀，在回应群众期待中坚守检察初心

坚持人民有所呼、检察有所应，在办好为民实事中依法能动履职，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以检察建议促诉源治理，做市域治理的“参与者”。深化能动司法，针

对办案中发现的监管漏洞等问题，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为推动社会治理出具检察方案。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做青少年成长的“守护者”。坚持“教育、感化、挽救”方针。优化检察便民服务，做法治温度的“传递者”。落实落细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工作，落实首次信访院领导包案办理机制，继续保持涉检赴省进京访零记录，切实做到矛盾不上交、服务不缺位。努力将司法救助贯穿检察办案各环节。

三、深耕主责主业，在维护公平正义中践行检察使命

持续做优刑事检察。秉持客观公正立场，充分履行指控证明犯罪的主导责任，发挥捕诉一体办案优势；努力做实行政检察。发挥行政检察“一手托两家”作用，既监督公正司法，又促进依法行政；稳妥做好公益诉讼检察。把诉前实现维护公益目的作为最佳司法状态，努力实现双赢多赢共赢。

四、坚持守正创新，在全面深化改革中激发检察动能

始终将改革作为开拓新局的重要抓手，在探索创新中依法能动履职，不断提升检察工作质效。主动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积极推进企业合规改革；加快建立执法司法监督制约机制。完善与公安、法院等单位各司其职、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深化法律职业共同体建设，多次开展公检法司同堂培训，统一执法司法理念，增强监督合力。

五、筑牢发展根基，在狠抓队伍建设中锻造检察铁军

牢牢把握检察机关的政治属性，打造忠诚干净担当的过硬检察队伍，提升依法能动履职的能力和水平。政治建检铸就忠诚品格。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教育引导干警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品牌兴检夯实基层基础。匠心淬炼检察工作品牌，以“品牌创建年”为抓手，结合青山实际全方位打造“青”系检察工作品牌；素能强检激活人才潜能实施“青橙·塑能”人才培养计划，为青年干警量身定制“一人一策”成长方案，与华中科技大学共建人才培养基地，培育优秀后备人才；从严治检筑牢廉洁防线。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始终把加强作风建设、净化政治生态摆在突出位置抓牢抓好。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主动融入大局，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彰显检察担当	全力维护国家和社会稳定；着力营造安商惠企营商环境；助力美好环境幸福生活共同缔造	扎实做好检察环节的保安全护稳定工作。依法打击严重影响群众安全感的犯罪；面对疫情多点散发，经济承压的形势，坚持以法治服务保障营商环境；以改善群众身边房前屋后人居环境的实事小事为履职切入点，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2	厚植为民情怀，在回应群众期待中坚守检察初心	以检察建议促诉源治理，做市域治理的“参与者”；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做青少年成长的“守护者”；优化检察便民服务，做法治温度的“传递者”	以检察建议促诉源治理，做市域治理的“参与者”。深化能动司法，针对办案中发现的监管漏洞等问题，向相关职能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加强未成年人综合司法保护，做青少年成长的“守护者”；落实落细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工作，落实首次信访院领导包案办理机制，继续保持涉检赴省进京访零记录，切实做到矛盾不上交、服务不缺位。
3	深耕主责主业，在维护公平正义中践行检察使命	持续做优刑事检察；精准做强民事检察；努力做实行政检察；稳妥做好公益诉讼检察	秉持客观公正立场，充分履行指控证明犯罪的主导责任；发挥行政检察“一手托两家”作用，既监督公正司法，又促进依法行政。把诉前实现维护公益目的作为最佳司法状态，努力实现双赢多赢共赢。
4	坚持守正创新，在全面深化改革中激发检察动能	主动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积极推进企业合规改革；加快建立执法司法监督制约机制	积极主动贯彻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在区委领导下，牵头制定《关于建立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衔接协调机制的暂行办法》；积极推进企业合规改革；加快建立执法司法监督制约机制。完善与公安、法院等单位各司其职、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体制机制。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5	筑牢发展根基，在 狠抓队伍建设中锻 造检察铁军	政治建检铸就忠诚品 格；品牌兴检夯实基 础；素能强检激活人 才潜能；从严治检筑牢 廉洁防线	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教育引导 干警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 者；匠心淬炼检察工作品牌，以 “品牌创建年”为抓手，结合青山 实际全方位打造“青”系检察工作 品牌；实施“青橙·塑能”人才培 养计划，为青年干警量身定制“一 人一策”成长方案；落实新时代党 的建设总要求，始终把加强作风建 设、净化政治生态摆在突出位置抓 牢抓好。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检察监督(项)：反映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政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 “三公”经费: 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市直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

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 一、2022 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整体绩效自评（摘要版）
- 二、2022 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 三、2022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摘要版）

附件

2022年度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3年6月15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基本支出总额	2790.13			项目支出总额	839.92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3630.06	3630.06	100%	20	
年度目标1: (40分)	依法履行批捕、起诉、监督等检察职能，维护社会稳定。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接待人次	3次	1	0
		质量指标	确定量刑刑建议采纳率	≥90%	99.29%	4
		质量指标	认罪认罚适用率	≥90%	93.7%	4
		质量指标	未成年人检察案件附条件不起诉率	≥40%	40%	4
		质量指标	刑罚执行书面检察建议、纠正违法等监督意见采纳率	≥90%	100%	4
		时效指标	交督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	不超期限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4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高	提高	4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救助率	≥1%	2.5%	4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90%	≥90%	4	

年度目标2: (40分)		守初心、强管理、抓落实、严纪律，保障检察机关行政运行。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 24 小时	< 24 小时	5
		数量指标	保洁服务面积	12000	12000	5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间隔时间	> 3 个月	> 3 个月	5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水平	一类	一类	5
		时效指标	官网信息及时更新率	1	1	5
	效益 指标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100%	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服务满意度	≥ 90%	≥ 90%	5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达标率	≥ 90%	≥ 90%	5
	总分	96				
偏差大 或目标 未完成 原因分 析	公众开放日由于2022年疫情影响，改为发放网络资料和邮寄宣传资料，因此次数没达到期望值。					
改进措 施及 结果应 用方案	2023年将持续推进公众开放日活动，加大普法宣传力度。					

附件

2022 年度检察业务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09.51	409.51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 值(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开放日活动接待人次	≥2次	1	0
				质量指标	确定量刑刑建议采纳率	≥80%	99.29%	8
				质量指标	认罪认罚适用率	≥80%	93.7%	8
				质量指标	未成年人检察案件附条件不起诉率	≥5%	40%	8
				质量指标	刑罚执行书面检察建议、纠正违法等监督意见采纳率	≥90%	100%	8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时限	不超期限	不超期限	8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100%	100%	8
		效益 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检察人员素质	提高	提高	8
				社会效益指标	司法救助率	≥1%	2.5%	8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工作报告赞成票比率			≥90%	≥90%	8		
总分		92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公众开放日由于 2022 年疫情影响，改为发放网络资料和邮寄宣传资料，因此次数没达到期望值。</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p>2023 年将持续推进公众开放日活动，加大普法宣传力度。</p>

附件

2022 年度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15 日

项目名称		综合运转保障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人民检察院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省直专项 <input type="checkbox"/> 3、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430.41	430.41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 24 小时	< 24 小时	8
		数量指标	保洁服务面积		12000 m ²	12000 m ²	8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间隔时间		> 3 个月	> 3 个月	8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水平		一类	一类	8
		时效指标	官网信息及时更新率		≥ 90%	100%	8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支出控制率		≤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服务满意度		≥ 90%	≥ 90%	10
		环境效益指标	环境卫生达标率		≥ 90%	≥ 90%	100
		环境效益指标	(水电气)能耗上下年对比		下降	下降	10
总分	100						

<p>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p>	<p>无</p>
<p>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p>	